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在杭州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 9 名，收到有效表决票 9 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相关内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相关内容。

此外，会议还听取了《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和《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相关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0,628,689,017.97 元。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本次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数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含税）0.55 元，预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约人民币 1,181,932,936.80 元，约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06%，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次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暨社会责任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的议案》，关联董事南存辉、朱信敏、陈国良、张智寰、陆川、南尔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可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正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正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关联董事南存辉、朱信敏、陈国良、张智寰、陆川、南尔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正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可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预计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预计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的议案》，预计 2024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安能”）及其子公司、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新能源”）及其子公司及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向正泰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新能”）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光伏组件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90 亿元。

关联董事南存辉、朱信敏、陈国良、张智寰、陆川、南尔已就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预计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可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公司及其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折合人民币合计不超过 514.57 亿元，具体担保金额以银行等金融机构核准或签订协议金额为准，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担保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预计新

增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为 30,000 万元。本次授权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已审议额度。交易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任一交易日持有的外汇衍生品合约价值最高不超过 3.5 亿美元（含等值外币），在本次授权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已审议额度。交易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最高授信额度为本外币合计人民币 10 亿元整，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借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出口商业发票贴现、开立信用证、进口押汇、保函、债券投资、供应链金融等融资业务及国际结算、资金业务、网上银行等中间业务，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该项业务，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 3 年。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最高授信额度为本外币合计人民币 20 亿元整，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借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出口商业发票贴现、开立信用证、进口押汇、保函、债券投资、供应链金融等融资业务及国际结算、资金业务、网上银行等中间业务，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 3 年。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最高授信额度为本外币合计人民币 15 亿元整，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借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出口商业发票贴现、开立信用证、进口押汇、保函、债券投资、供应链金融

等融资业务及国际结算、资金业务、网上银行等中间业务，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3年。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最高授信额度为本外币合计人民币14亿元整，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借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出口商业发票贴现、开立信用证、进口押汇、保函、债券投资、供应链金融等融资业务及国际结算、资金业务、网上银行等中间业务，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3年。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最高授信额度为本外币合计人民币2亿元整，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借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出口商业发票贴现、开立信用证、进口押汇、保函、债券投资、供应链金融等融资业务及国际结算、资金业务、网上银行等中间业务，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3年。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星期五）下午14:00在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3655号正泰启迪智电港A3栋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